

证券代码：600701

证券简称：工大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7-037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1名监事为职工代表监事，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张砚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简历详见附件。

本次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，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

附件：公司第八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张砚超先生，1974 年出生，会计师，曾任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算中心财务主管、副主任，北京施兰特发电设备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北京哈透平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，现任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。

张砚超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